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16年8月15日，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等形式通知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6年8月19日11:30，会议在公司6号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盛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书面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半年报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

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已根据相应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

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截至2016年6月24日，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为17,781,518.27元。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人民币17,781,518.27元。

此项议案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助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同时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会议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6亿元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会议同意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 2、其他深交所要求文件。

特此公告。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九日